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票銷售辦法公告(股票代號：2886) (本案係採預扣價款，投資人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兆豐金控」）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票35,000仟股，其中4,375仟股(12.5%)由證券承銷商自行認購，其餘30,625仟股(87.5%)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銷售，承銷契約之副本業經報奉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在案。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一、承銷商名稱、地址、自行認購數額及公開申購數額：

承銷商名稱	地址	自行認購 股數(仟股)	公開申購 股數(仟股)	總合計 股數(仟股)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2,188	15,312	17,500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3 樓	-	6,893	6,893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6 樓	475	1,830	2,305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11 號 9 樓	475	1,830	2,305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251	960	1,21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2 樓	233	900	1,133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1 樓	233	900	1,133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225 號 C 棟 6 樓	156	600	756
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85 號 9 樓	156	600	756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52	200	252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2 號 10 樓	52	200	252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延平南路 81 號	52	200	252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承德路一段 17 號 13 樓之 6	52	200	252
合計		4,375	30,625	35,000

二、銷售價格：每股新台幣 33 元整。

三、申購數量：每人限購 1 單位，每單位 1 仟股（若超過 1 單位，即全數取消申購資格）。

四、投資人資格及事前辦理事項：

(一)應為中華民國國民。

(二)應於往來證券經紀商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及集中保管帳戶。

(三)應洽往來證券經紀商辦理與指定之銀行簽訂委託書，同意銀行未來自動執行扣繳申購處理費 20 元、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 50 元及認購價款之手續費。

五、申購期間、申購手續及申購時應注意事項：

(一)申購期間：自 113 年 01 月 17 日起至 113 年 01 月 19 日止；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繳存往來銀行截止日為 113 年 01 月 19 日，預扣價款扣款日為 113 年 01 月 22 日(扣款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預扣認購價款、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解交日為 113 年 01 月 24 日。

(二)申購方式：於申購期間內之營業日，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二時，以下列方式申購(除申購截止日外，申購人於申購期間內當日下午二時後始完成委託者，視為次一營業日之申購委託)。

1.電話申購：投資人可以電話向往來經紀商業人員下單申購並由其代填申購，故雖未親自填寫，但

視同同意申購委託書所載各款要項。

2.當面或網際網路申購：投資人應確實填寫申購委託書各項資料並簽名或蓋章，至往來經紀商當面向業務人員或以網際網路申購，惟採網際網路時，申購者需自負其失誤風險，故申購人宜於網際網路申購後電話洽收件經紀商業務人員，以確保經紀商收到申購委託書。

(三)申購人向證券經紀商投件申購後，不得撤回或更改申購委託書；中籤後不能放棄認購及要求退還價款，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四)每件公開申購抽籤案件，每位申購人僅能向一家證券經紀商辦理申購，且以申購一件為限，每件申購處理費二十元。重複申購者將被列為不合格件，取消申購資格。

(五)申購人申購時，需確認申購截止日銀行存款餘額應有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供銀行執行扣款。如有數個有價證券承銷案於同一天截止申購，當申購人投件參與其中一個以上案件時，銀行存款之扣款應以所申購各案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總額為準，否則全數為不合格件。

(六)為便於申購人查閱投件是否已被接受為合格件，收件經紀商於申購期間，每日將截至前一日止之初步合格及不合格申購資料(此時尚未驗證重複件，亦尚未執行款項扣繳)備置於營業廳，以供申購人查閱。

(七)申購人申購後，往來銀行於扣繳日 113 年 01 月 22 日將辦理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扣繳事宜。如申購人此時銀行存款不足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三項總計之金額，將視為不合格件。

(八)申購人銀行存款不足同時支應投標保證金、投標處理費、得標價款、得標手續費、申購處理費、申購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交易市場之交割價款時，應以交割價款為優先，次為得標價款及得標手續費，再為申購處理費、申購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最後為投標保證金及投標處理費。

(九)申購人之申購投件一旦被列為不合格件，則將取消申購資格，且已扣繳之申購處理費概不退還。

(十)承銷商辦理有價證券若募集不成，申購人參加申購之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不予退還。

六、銷售處理方式及抽籤時間：

(一)相關作業請參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辦理公開申購配售作業處理程序」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

(二)證交所將於抽籤前，就銀行存款不足無法如期扣繳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及重複申購之資料予以剔除。重複申購者已扣繳之處理費不予退還，並由承銷商於承銷期間截止後一週內以掛號函件通知申購人。

(三)如申購數量超過銷售數量時，則於 113 年 01 月 23 日上午九時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電腦抽籤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十樓)，以公開方式就合格件辦理電腦抽籤作業抽出中籤人，其方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及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辦理，由證交所邀請發行公司代表出席監督。

七、公開抽籤後通知及中籤查詢：

(一)可參加公開抽籤之合格清冊，將併同不合格清冊，於承銷公告所訂公開抽籤日，備置於收件經紀商(限所受申購部分)，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辦承銷商營業處所，以供申購人查閱。

(二)由承銷商於公開抽籤日次日(二日內)以限時掛號寄發中籤通知及公開說明書等。

(三)申購人可以向原投件證券經紀商查閱中籤資料。

八、經中籤後不能放棄認購及要求退還價款，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九、未中籤人之退款作業：對於未中籤人之退款作業，證券經紀商將於公開抽籤日次一營業日(113 年 01 月 24 日)上午 10 點前，依證交所電腦資料，指示往來銀行將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認購價款退還未中籤申購人(均不加計利息)，惟申購處理費不予退回。

十、中籤人認購之有價證券，將依中籤通知書上所訂撥入日期，由集保公司直接撥入申購人集保帳戶，於 113 年 01 月 31 日上市(實際上市日期以發行公司及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告為準)，如因發行公司之事由致延後掛牌時，承銷商應通知投資人並提醒投資人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公告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十一、有關兆豐金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請於本案承銷公告刊登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或主協辦承銷商網站查閱，網址如下：

公司	網址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uanta.com.tw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mega.com.tw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twfhcsec.com.tw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fbs.com.tw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kgi.com.tw/zh-tw/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masterlink.com.tw/stock/securities/floatation.aspx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apital.com.tw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tcfhc-sec.com.tw/
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tcbs.com.tw/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ntrust.com.tw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firstsec.com.tw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s://stock.landbank.com.tw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tachan.com.tw/

或來函附回郵四十一元之中型信封洽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索取。

十二、申購人申購時，應詳閱本公告財務資料、申購辦法及公開說明書，以免發生誤會或錯誤。如欲知其他財務資料可參閱發行公司網址：<http://www.megaholdings.com.tw>。

十三、財務報告如有不實，應由發行公司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十四、特別注意事項：

(一)認購人於認購後、有價證券發放前死亡者，其繼承人領取時，應憑原認購人死亡證明書、繼承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代之)、繼承系統表、戶籍謄本(全戶及分戶)、繼承人印鑑證明(未成年人應加法定代理人印鑑證明)、遺產稅證明書，繼承人中有拋棄繼承者應另附經法院備查之有價證券繼承拋棄同意書及其他有關文件辦理。

(二)申購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經紀商不得受託申購，已受理者應予剔除：

- 1.於委託申購之經紀商未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者。
- 2.未與經紀商指定之往來銀行就公開申購相關款項扣繳事宜簽訂委託契約書。
- 3.未於規定期限內申購者。
- 4.申購委託書應填寫之各項資料未經填妥或資料不實者。
- 5.申購委託書未經簽名或蓋章者，惟電話或網際網路委託者不在此限。
- 6.申購人款項劃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低於處理費二十元、中籤通知書郵寄工本費五十元與所申購有價證券認購價款之合計金額者。
- 7.利用或冒用他人名義申購者。

(三)本次參與有價證券承銷申購之人，於中籤後發現有違反前述第(一)、(二)項之規定，經取消其認購資格者，其已扣繳認購有價證券款項應予退還；但已扣繳之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不予退還。

(四)前項經取消認購資格之認購人及經取消認購資格之繼承人，欲要求退還已繳款項時，應憑認購人或其繼承人身分證正本(法人為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文件，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代之)，洽原投件證券經紀商辦理。

(五)申購人可以影印或自行印製規格尺寸相當之申購委託書。

(六)申購人不得冒用或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證券商經發現有冒用、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有價證券申購者，應取消其參與申購資格，處理費用不予退還；已認購

者取消其認購資格；其已繳款項，不予退還。

(七)若於中籤後發現有中籤人未開立或事後註銷交易戶或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情事，致後續作業無法執行者，將取消其中籤資格。

(八)證券交易市場如因天然災害或其他原因致集中交易市場休市時，有關申購截止日、公開抽籤日、處理費、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或價款之繳存、扣繳、解交、匯款等作業及其後續作業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另如係部份縣(市)停止上班，考量天災係不可抗力之事由，無法歸責證券商，投資人仍應注意相關之風險。

十五、該股票奉准上市以後之價格，應由證券市場買賣雙方供需情況決定，承銷商及發行公司不予干涉。

十六、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紀淑梅、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紀淑梅、郭柏如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112 年第三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賴宗義	無保留結論

十七、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如附件一）。

十八、律師法律意見書(如附件二)。

十九、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如附件三)。

二十、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無。

【附件一】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一)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豐金控或該公司)截至 112 年 8 月 18 日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0,513,38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整，普通股股數為 14,051,338 仟股。該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 112 年 10 月 26 日董事長簽呈核准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總金額 3,500,000 仟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4,013,381 仟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0 條第 1 項規定，保留 15%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一規定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並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承銷，其餘 75%由該公司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所持有股份比例認購，另員工及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併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原股東、員工及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9	1.84	1.58	—	—	1.58
110	1.89	1.40	0.25	—	1.65
111	1.32	1.24	0.08	—	1.3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截至 112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318,370,993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4,051,338
每股淨值(元/股)	22.66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494,892,806	582,160,503	530,328,029	507,414,1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608,073	202,834,657	204,901,889	231,594,3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0,779,813	543,790,346	524,826,590	562,101,9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淨額		534,327,284	648,132,418	565,528,607	643,696,01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50,137	949,170	618,306	500,000
應收款項-淨額		89,970,775	96,630,962	86,258,656	107,240,916
本期所得稅資產		379,014	331,977	329,712	341,897
待出售資產		15,813	15,813	12,380	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889,958,222	2,037,354,980	2,079,441,292	2,121,879,428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5,170,035	4,990,018	16,592,224	14,946,2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19,229	5,449,161	4,938,289	4,985,99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134,375	6,095,575	7,673,288	6,404,73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11,518	1,341,321	1,542,390	1,981,46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1,950,817	21,670,526	21,636,818	21,572,230
使用權資產-淨額		1,837,841	1,854,439	1,903,487	1,941,480
無形資產-淨額		960,918	1,017,030	1,318,844	1,245,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29,637	6,505,527	6,999,467	7,413,111
其他資產-淨額		9,180,225	7,140,436	6,137,079	8,730,957
資產總額		3,856,376,532	4,168,264,859	4,060,987,347	4,243,990,504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405,296,111	385,049,995	417,271,579	504,353,012
央行及同業融資		20,363,979	46,890,696	3,250,380	3,143,4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934,933	19,344,092	21,447,467	25,098,07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69,355,119	225,056,762	252,342,653	281,982,039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22,392,125	32,917,848	22,637,681	39,686,566
應付款項		89,502,574	84,963,858	73,475,048	95,340,707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07,264	12,298,301	10,752,028	10,919,651
存款及匯款		2,613,890,191	2,959,789,704	2,847,366,547	2,844,393,892
應付債券		18,000,000	6,000,000	20,000,000	30,500,000
其他借款		338,028	1,260,000	17,348,000	10,940,276
負債準備		30,059,406	29,941,604	33,053,040	29,171,861
其他金融負債		13,160,602	12,453,364	23,542,283	24,477,585
租賃負債		1,881,625	1,903,356	1,956,726	2,007,4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70,193	2,635,979	2,480,569	2,467,652
其他負債		10,235,422	19,360,417	14,253,893	21,137,2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29,787,572	3,839,865,976	3,761,177,894	3,925,619,511
	分配後	3,551,275,294	3,858,905,730	3,778,463,270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6,588,960	328,398,883	299,809,453	318,370,993
股本		135,998,240	135,998,240	139,398,196	140,513,382
資本公積		68,194,233	68,194,233	68,194,233	68,19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8,207,754	113,046,484	107,542,620	117,024,154
	分配後	86,720,032	90,606,774	90,257,244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4,188,733	11,159,926	(15,325,596)	(7,360,7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6,588,960	328,398,883	299,809,453	318,370,993
	分配後	305,101,238	309,359,129	282,524,077	不適用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度
		109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9 月 30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854	81,200	203,919	776,8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8,091	2,042,180	2,622,808	2,453,458
應收款項-淨額		0	5	270	982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9,360	319,360	319,360	319,3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4,965,483	371,979,622	346,718,173	384,439,03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0	100	100	1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31,083	129,572	128,060	126,92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88,220	586,865	578,819	575,078
使用權資產-淨額		3,066	4,706	4,637	3,3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29	7,793	7,010	7,010
其他資產-淨額		4,300	5,184	6,174	11,643
資產總額		368,355,186	375,156,587	350,589,330	388,713,729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1,483,855	15,043,990	12,233,984	22,107,146
應付款項		23,753,085	25,502,346	26,966,886	30,054,5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76,085	1,160,137	1,084,681	1,168,157
應付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5,000,000
其他借款		0	0	5,400,000	2,000,000
負債準備		33,969	37,554	31,174	2,396
租賃負債		3,080	4,770	4,651	3,331
其他負債		16,152	8,907	58,501	7,1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766,226	46,757,704	50,779,877	70,342,736
	分配後	63,253,948	65,797,458	68,065,253	不適用
股本		135,998,240	135,998,240	139,398,196	140,513,382
資本公積		68,194,233	68,194,233	68,194,233	68,19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8,207,754	113,046,484	107,542,620	117,024,154
	分配後	86,720,032	90,606,774	90,257,244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4,188,733	11,159,926	(15,325,596)	(7,360,7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6,588,960	328,398,883	299,809,453	318,370,993
	分配後	305,101,238	309,359,129	282,524,077	不適用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
利息收入		49,724,053	42,796,556	69,936,167	84,900,267
減：利息費用		(18,173,179)	(10,328,211)	(32,253,073)	(57,801,144)
利息淨收益		31,550,874	32,468,345	37,683,094	27,099,123
利息以外淨收益		29,259,048	27,762,501	18,366,559	30,555,803
淨收益		60,809,922	60,230,846	56,049,653	57,654,926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151,568)	(1,904,434)	(2,876,572)	(5,817,129)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227,160)	(64,520)	(2,357,830)	2,421,887
營業費用		(29,100,556)	(29,605,479)	(29,670,950)	(24,312,1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330,638	28,656,413	21,144,301	29,947,5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4,312,670)	(2,925,343)	(2,809,343)	(2,919,715)
本期淨利		25,017,968	25,731,070	18,334,958	27,027,8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9,445	(2,433,425)	(27,884,634)	8,819,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47,413	23,297,645	(9,549,676)	35,846,9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017,968	25,731,070	18,334,958	27,027,8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647,413	23,297,645	(9,549,676)	35,846,916
每股盈餘(元)		1.84	1.89	1.32	1.92

註：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5,470,382	25,601,093	18,602,819	27,567,642
其他收益		118,320	74,338	77,295	79,416
營業費用		(403,919)	(386,968)	(375,242)	(360,852)
其他費用及損失		(65,046)	(57,991)	(133,156)	(255,82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5,119,737	25,230,472	18,171,716	27,030,37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1,769)	500,598	163,242	(2,573)
本期淨利		25,017,968	25,731,070	18,334,958	27,027,8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9,445	(2,433,425)	(27,884,634)	8,819,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47,413	23,297,645	(9,549,676)	35,846,916
每股盈餘(元)		1.84	1.89	1.32	1.92

註：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與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2 年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金管會 112 年 11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60388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實際發行價格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經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0 條第 1 項規定，保留 15%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一規定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並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承銷，其餘 75%由該公司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所持有股份比例認購，另員工及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併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參考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 112 年 12 月 1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普通股於證券交易所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9.50 元、39.43 元及 39.46 元，擇前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39.46 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該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 33 元，為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 39.46 元之 83.63%，已高於上述參考價格之七成，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有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附件二】律師法律意見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兆豐金控）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3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3,500,000 仟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

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蔚中傑律師

【附件三】承銷商總結意見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為3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總金額為新台幣 3,500,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主辦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承銷部門主管：林佩宸